

证券代码：830875

证券简称：千草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 四川千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 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四川千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草科技”或“公司”）的委托，审计了千草科技 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并出具了天衡审字（2021）01144 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对此，公司董事会出具了《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有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 一、无法表示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 “（一）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千草科技的重要子公司四川百草园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草园”）由于经营情况持续恶化，人员流失严重，造成百草园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未能有效运行，致使我们无法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而且我们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且具有广泛性。

#### （二）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千草科技连续三年累计亏损 11,063.78 万元，2020 年度发生净亏损 2,605.67 万元，各项逾期金融负债及其他借款合计 2,788.58 万元，且已因金融机构贷款逾期被起诉，流动性严重不足，母公司及子公司百草园已经暂停生产经营。”

###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意见：

1. 监事会对本次董事会出具的《关于 2020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无异议。
2. 本次董事会出具的《关于 2020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实际情况。
3. 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所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川千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